

童年的雪

□郝军

第一次对雪有印象,是在我三四岁的时候。那天早上,天刚麻麻亮,我打开东屋门,一股风加上雪向我袭来,顿觉透心的冰凉。我赶紧裹紧棉袄,心里却异常惊喜:下雪了!只见房顶上、杏树上、竹林边、磨道里,到处都是白皑皑一片。杏树上的花苞,在雪的映衬下,如同小女孩脸上的红胭脂,分外可人。院子里那一团青竹毅然傲立,也越发青翠、挺拔。房沿边倒悬的冰溜子晶莹剔透,好像一把把玉石雕刻的宝剑,又像穿着青衣练功的士兵,码成一排。搭手远眺,已有早上起早自习的学子,堆雪人、打雪仗。更有那调皮的孩子,两脚跟对着一步一步慢走,身后的雪地上留下了一溜铁链拖拉机驰过似的印痕。

大雪天,最有趣的游戏就是在雪地里支起箩筐逮雀儿。找一处有场地、有隐蔽物的地方,清扫出一两平方米的地儿,撒上玉米、小米等食物,找一个大箩筐用小木棍支起来。木棍上系着长长的绳子,绳子的另一端则握在藏在屋里或房后的人手里。屏住呼吸,不敢有半点响动,静静地等待寻食的雀儿进去。雀儿格外精灵,常常眨巴着豆粒大的双眼,左顾右盼,确认安全以后才一步一步慢慢进入筐内。刚开始只在边上,一啄食一抬头四处观察。片刻之后,看到这么多诱人的食物,也就放松了警惕,慢慢挪入筐下的中心地带,忘情地饱餐起来。说时迟那时快,猛地拽动手中的绳索,箩筐应声落下,已进入箩筐的雀儿成了瓮中之鳖。圈外的雀儿惊恐地飞起来,远远落在大树或房坡上,扑棱着翅膀叽叽喳喳地叫个不停,好像在说:“哎呀,吓死我了!吓死我了!”

年龄稍大些,我就成了大哥的“跟屁虫”,大哥那时也就十七八岁的样子。星期天或节假日,他和伙伴们最愿做的事就是雪天打猎和逮螃蟹、捞蚂虾。雪天打猎别有情趣,几个人背上猎枪带上猎狗,来到漫山遍野雪皑皑的野外,打得最多的是野兔、野鸡。大雪天是野生动物遭难的日子,既得挨饥受冻,又得时时担心自身的安全。经常是几个人选定一块区域后,从四面八方不同方向形成包围圈向内压缩。野兔、野鸡

受到惊吓,要不缩紧身子藏在草丛里或树叶下,要不惊慌失措而逃,这时候多数用枪打。雪薄的时候,野兔还跑得飞快,大雪厚了它就跑不快了,甚至是寸步难行,人们只需要不停地呼喊和追撵,兔子跑得筋疲力尽的时候,就成了人们的俘虏。雪天逮螃蟹、捞蚂虾也很好玩儿。螃蟹多藏身于河沟边上的洞洞里,你立身河边仔细观察,看洞口是否堆有虚泥或有微弱气泡冒出,若有则可能内有螃蟹,你顺着洞底向里掏,摸着会动弹的东西迅速夹住往外掏,一只张牙舞爪的蟹只能黔驴技穷了。捞蚂虾则是另一种情景。有经验的人们往往选择水坑大、水草茂密的地方,用塑料筐从水草底部抄起,贯穿整个区域,再快速拉出水面,只见筐底蹦跳着或多或少的蚂虾,用手一只一只夹起来装进罐头瓶里,只待回家淘洗干净下油锅煎炸打牙祭啦。

让我印象最深的是大雪天饲养室的炉火。在麦场的东南角是上窑生产队里的饲养室,分别喂着牛和大牲口。外面大雪飘飘,室内温暖如春,碗口大的炉口升腾着橘红色的火苗,映红了每个人的脸庞。烤火的人们或侃着大山,或听着收音机里的戏曲,有的烧红薯,有的熏馍片,还有的烤花生。饲养员更群叔则不停地将搅拌着麸皮的草料倒到牛马槽里,有时候会把整车新鲜黄土倾倒在牲口的足下,以防圈内稀湿不堪。于是乎,戏声、说话声、咀嚼声和着红薯味、烤花生味、草料味、尿骚味弥漫在整个饲养室里,那情景在那个岁月里可是最幸福的事。

记忆深处,过年下雪的日子特别多。进入农历腊月,大雪飘飘,爸爸在刮鱼鳞,奶奶和妈妈忙着炸油食、蒸白馍,他们割肉打酒买豆腐,为全家人快快乐乐、圆圆满满过好一个春节不停地忙碌着。我们姊妹们有人扫雪,有人擦桌,有人清理垃圾。我则更喜欢拿着整串的小炮,一个个拆开插在雪堆上点放,炮纸纷扬,落在雪堆里染红了一大片,顿觉分外鲜艳、好看。奶奶看见我净帮倒忙,在我屁股上轻轻拍了一巴掌,骂了句“真是淘气包,混世魔王”,然后看见我嘻嘻哈哈跑远后也禁不住抿嘴笑了。

远去了,儿时的雪;远去了,儿时的乡愁。在我心底,不管走到哪里,永远都不会忘记儿时下雪、玩雪、赏雪时的情景。

花叶有洞

□王保利

一片叶子挂在枝头,孤零零随时有凋谢的可能。透过叶片的孔洞,眺望四周的绿园,衬托绿色的世界更加绿意盎然。

一片香芋色的叶子,极像镂空蕾丝的艺术品,富有古朴的内涵和美感。它在你恍惚迷离中,演绎出甜美与性感、天使与魔鬼综合的魅惑风情,它以婉约妩媚的曼妙姿态款款飘逸,为仲夏平添一抹迷人的色彩和浪漫的柔情。

一片金箔般的叶子,质地那么纯美,仿佛工艺大师在上面雕刻的几何图形,让你尝试着数学在叶面上巧妙的应用。

在我与它们触碰的一刹那,发现它的美丽、它的动人,有枯的醉美,有黄的灿烂,满眼满心都是灵异的色彩。有的叶子表皮沾染着黑斑点;有的叶子涂抹着缤纷与斑驳;有的叶子只是边缘像缝了金边;有的叶子呈绿色,四周却漫漶着渐变色。这些都组合成一幅神秘莫测的写意画,又像一个梦境,奇幻而不可言喻。有的焦黄,有的淡紫,有的墨玉色,有的咖啡色,不知“这一家人”怎么这样钟爱色彩,每位成员都以某种色彩为最爱,即便瞬间即逝,也无怨无悔呈现美的本色。

我每天光顾这里,不知啥缘故,只会不知不觉地趋步那棵树旁,即使那几天下着雨,我还念兹在兹,照样打伞去看望它。

每天途经这棵树的路人极少,我将之视为己有了。每每观赏着,真想伸手抚摸一下,可又怕损伤这艺术品,只能定睛瞧,把它留在眸中;只能不停拍,把它定格在心里。美不能独享,我忍不住两次把这些有孔洞的叶子分享到朋友圈,亲朋好友在夸赞之时留言道:美与丑,有时只是角度不同;维纳斯就是残缺的美;一堆枯萎的树叶竟让你拍得这么艺术;美的另外一种存在方式;所谓残缺的美,不过是另一种形式的完美……我也跟着附言:小区里的一树残叶,很不起眼,如若关注,很可能投以鄙夷的目光,但你眼中觉得它美时,心里就会产生美感。美,无处不在!

然而,不料有一天,这片叶子不见了,是在一场风雨过后的早晨。面对光秃秃的树枝,我很是心痛。这时禁不住不合时宜地想起那首诗:“早秋惊落叶,飘零似客心。翻飞未肯下,犹言惜故林。”它是在听从大地的呼唤,完成了自己的使命,我陡生慨叹:自古枯叶悲寂寥,我言枯黄胜春潮。

恰在此时,读到李澄香老师的一篇美文,她给叶子平添了再合适不过的注脚:其实任何事物都在变化着甚或稍纵即逝,任何呈现都只是皮相。既然柏拉图能从凋零的花朵中看见美的永恒价值,我未尝不可以从一堵废弃的院墙发现美的真谛,至少它是对当今盛行的铺天盖地标准化、网红式审美的逆袭。美,本不可以批量生产。美,甚至不一定非得付出昂贵的代价。

是啊,回首曾经的过往,仿佛是在告别一段历史,远离那些令人窒息的沧桑,从中体悟到任何时候都要学会如何风轻云淡,怎样不卑不亢……

美,不以你的好恶而存在,发现美、欣赏美,是一种对大自然的尊重和情怀。



诗词欣赏

我曾在心中这么想

□李静怡

我的心像一座火山
在寻找突破口

书声琅琅
校墙之外
我希望面朝大海
把胸中郁积
交给天边的海浪
将理想和现实的无奈
全部倾泄出来

抑或是在无人的秋夜
点一盏摇曳的孤灯
握一颗许愿的流星
以眼泪的方式
来一场有关雨水的告白

可是
羁鸟即使头破血流
也无法逃脱樊笼
池鱼即使跃出水面
也无法回到故渊

什么时候
呐喊成了一种渴求
什么时候
大哭成了一种奢望

我环顾四周
不敢打扰别人
我曾在心中这么想

冬日感怀

□白天平

时光纵老亦天真,
书卷尤香盏酒氤。
草木枯荣随日月,
风云聚散落烟尘。
霜明莫叹萧白发,
雪暗何妨自在身。
枫系岭浓浓有韵,
梦将苦涩酿成春。

本版来稿请发
至邮箱
jzwbxq@163.
com